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0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金额

本次拟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54,38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9月12日		
募集资金总额	677,332,050.00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0,754,383.47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0.07%	2026年9月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7.83%	2026年9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37%	2027年9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9月30日。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结合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情况，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8,188.40	38,000.00	22,825.99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40,462.15	14,075.44	1,102.7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75.89	5,000.00	18.71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	--
合计	153,826.44	57,075.44	23,947.43

（四）投资方式

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26259)和(TLBB202526260)”的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8天，产品到期日为2025年12月31日，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2625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结构存款	28天	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①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0.45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小于起息日汇率*【94.0000】%；②在约定汇率区间内：【2.15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在约定汇率区间内；③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2.35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大于起息日汇率*【106.0000】%；	否	是	否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2626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结构存款	28天	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①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2.35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小于起息日汇率*【94.0000】%；②在约定汇率区间内：【2.15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在约定汇率区间内；③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0.45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大于起息日汇率*【106.000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	500.00	0.72	0
2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700.00	3,700.00	28.12	0
3	普通大额存单	16,000.00	16,000.00	437.87	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8.76	0
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2.00	0
6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4.38	0
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8.21	0
8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2.00	0
9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4.07	0
10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8.87	0
11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4.89	0
1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7.72	0
13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7.65	0
1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35	0
15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6.74	0
16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1.94	0
1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8.62	0
18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58	0
19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96	0
20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2	0
21	结构性存款	6,000.00	0.00	0	6,000.00
2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0.00	0	4,000.00
2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00	0	5,000.00
2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2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2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00	0	5,000.00
2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00	0	5,000.00
28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00	0	5,000.00
合计				591.49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49.4%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 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年11月19日，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24561)和(TLBB202524562)”的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收益42,191.78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2456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000	2025年11月21日	2025年11月28日	2.2%	5,000	21,095.89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2456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000	2025年11月21日	2025年11月28日	2.2%	5,000	21,095.89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4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5年12月5日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

2024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10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2024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12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6197511）所持有的1,90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12月3日非交易过户至“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683748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2025年4月1日，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进行分配。根据本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及授权，管理委员会对预留份额进行分配，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数量为25万股，最终确定公司员工64人为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认购对象，向上述预留份额认购对象转让预留份额的认购价格为12.59元/股（因派送股票红利对购买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实施分红派息调整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标的股票购买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025年5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6197511）所持有的25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5月16日非交易过户至“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6837488）。本次过户股份为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025年6月6日，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6,666,66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6,666,667元，转增42,666,66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49,333,334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3,0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2%。

二、本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及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情况

本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3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均自公司公告各批次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满后，本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权益将依据对应考核年度考核结果分配至持有人。具体如下：

第一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各批次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后，解锁的标的股票对应股份数量为对应批次过户标的股票总数的40%；

第二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各批次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24个月后，解锁的标的股票对应股份数量为对应批次过户标的股票总数的30%；

第三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各批次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36个月后，解锁的标的股票对应股份数量为对应批次过户标的股票总数的30%；

本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根据上述锁定期及解锁安排，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5年12月5日届满，可解锁比例为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的40%。

三、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锁定期的考核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持股计划的考核分为公司业绩考核与个人绩效考核。具体如下：

（一）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

本持股计划在2024年-2026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持有人解锁对应批次标的股票的条件之一，业绩考核目标具体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以2023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4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00%。
第二个解锁期	以2023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5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8.00%。
第三个解锁期	以2023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6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2.5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若解锁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当期对应标的股票方可按比例解锁。若第一个解锁期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对应不能解锁的标的股票可递延至第二个解锁期，在第二个解锁期的公司业绩考核实现时解锁，以此类推。如若递延至最后一个解锁期时业绩仍未达成的，则相应的权益均不得解锁，不得解锁的部分由本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以出资金额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5]4661号），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559,401,884.70元。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二）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

持有人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

绩效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当年实际可解锁的权益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锁的数量×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若第一个解锁期的个人层面考核未达成，对应不能解锁的标的股票可递延至第二个解锁期，在第二个解锁期的个人层面考核实现时解锁。如若递延至最后一个解锁期时业绩仍未达成的，则相应的权益均不得解锁，管理委员会可以将收回的本持股计划份额转入预留部分；或转让给指定的具备参与本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如没有符合参与本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由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择机出售后按照出资金额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如有）由参与本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共同享有或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共参与认购的员工为19人，认缴股数为266万股（转增后）。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制定的考核管理相关办法组织实施，经确认全部19人考核结果为“合格”，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100%。

综上，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本持股计划19人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股数为106.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1%。

四、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及交易限制

（一）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5年12月5日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在本持股计划存续期间择机出售相应已解锁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并按持有人所持本持股计划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或者由管理委员会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出申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将持有人已解锁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账户，由个人自行处置。

（二）本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上市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政策性文件对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有关规定发生变更，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五、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一）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60个月，自公司公告非预留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后，本持股计划即终止，也可经本持股计划约定的审批程序延长。

2、本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后，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本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后，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2024年度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情况，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一个锁定期即将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解锁比例为本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的40%，解锁股票数量为106.40万股，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82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归属股票数量：417,786股。

2、本次归属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已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登记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5月2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秦策先生作为征集人就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至2024年5月24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5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4年6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4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董事会同意以2024年6月13日为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76名激励对象授予70.4081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向符合条件的55名激励对象授予109.218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授予事业合伙人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8.03元/股，授予企业合伙人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9.88元/股；授予事业合伙人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1.73元/股，授予企业合伙人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3.59元/股。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6、2025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1	核心骨干员工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	1,092,188	417,786	38.25%
总计			1,092,188	417,786	38.25%

（二）本次归属股份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份的来源为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二级市场公开回购的股份。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8人。

三、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的限售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数量：417,786股。

（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更前	本次变动	变更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7,957,455	0	7,957,455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5,916,962	0	185,916,962
股本总数	193,874,417	0	193,874,417

本次归属的417,786股均为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二级市场公开回购的股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本总数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1月3日出具了《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报告》（苏港会验字[2025]005号），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5年11月3日止，公司已收到符合条件的48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9,139,772.22元。

因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股本总额不变。

2025年12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股票代码：002768　股票简称：国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6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取得项目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项目尚处于前期备案阶段，项目投资事项仍需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最终项目投资总额、建设规模、投资方式等事项以公司最终审议通过为准，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航空级交联聚甲基丙烯酸甲酯亚克力玻璃（CPMMA）是普通有机玻璃（PMMA）的高性能变体，其通过化学交联形成三维网状结构，可在保持高透明度的同时，显著提升机械强度、耐热性及耐候性等关键技术指标，是制造飞机风挡、座舱盖等航空透明件的关键材料。同时，也可广泛应用于高端光学与显示技术（高性能透镜、光导纤维组件、显示面板）、医疗器械（外科手术工具、牙科材料）、工业与新能源（半导体加工设备、太阳能电池板）、高精度模型与3D打印（光固化3D打印）等诸多领域。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把握国产大飞机与高端航空装备发展的战略机遇，突破航空级透明材料技术壁垒，实现关键材料的国产化替代与自主可控，近年来通过联合国外研究机构和自主创新的方式，持续投入CPMMA航空级亚克力玻璃的配方研发与工艺攻关。为加快推进该高端材料的产业化，公司将在青岛生产基地投资建设年产20,000㎡航空级亚克力玻璃项目，打造航空级透明材料纵向一体化生产基地。近日，公司已取得项目备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20,000㎡航空级亚克力玻璃项目

项目单位：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青大工业园2号路

项目概述：本项目规划建设车间、仓库、辅助用房等建筑面积50,000平方米，购置压力机、多维拉伸设备、烘箱、检测及镜面抛光等设备200多台（套），建设航空级亚克力玻璃板材线4条，多向拉伸线4条。项目达产后，可年产用于飞机等航空器用航空级亚克力玻璃板材和拉伸片材20,000㎡。

项目总投资：56,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0年12月22日

3、注册地址：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青大工业园2号路

4、注册资本：人民币27,125万元

5、经营范围：塑料原料及产品、改性塑料、塑料合金材料、功能塑料板材、模具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复合材料及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人造草坪、人造草丝及橡胶运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塑胶运动场地设计及场地工程施工；电器电子配件、汽车零部件的加工、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进出口。

6、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已在航空级亚克力玻璃的材料配方设计、专用设备开发、VPP垂直铸板工艺、多轴拉伸技术及多功能涂层体系等核心环节上取得系统性突破。产品关键性能方面对标国际先进标准，可实现高透光性（93%）、高强度、高耐候性高端亚克力板材批量生产，具备实现进口替代并打破由EVONIK（德国）、GKN（英国）等国际企业长期垄断格局的技术基础。

本项目是公司切入高端航空材料领域，实现关键材料国产化替代的重要战略举措。通过新型配方体系与先进工艺设备的协同创新，实现了从材料合成到成型加工的全流程自主技术突破，有效解决了传统有机玻璃生产能耗高、产品一致性不足等行业共性问题，使其在透光率、雾度、尺寸稳定性及材质均匀性等关键指标上均显著优于当前国内同类产品，达到国际主流航空标准要求。依托上述技术优势，公司有望成为国内少数可以批量供应符合适航标准的航空级透明材料供应商，从而进入国产大飞机、新一代军用航空器、高端无人机、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eVTOL），以及工业与轨道交通等领域的主